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5-001

#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发行数量和价格

- 1、发行数量：30,000,000 股
- 2、发行价格：19.27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78,100,000.00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69,864,137.75 元

#### ● 预计上市时间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新增 30,000,000 股股份已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 本次发行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3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蒋文功、蒋政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一、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监管部门审核注册批复过程

#### 1、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3 年 4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规范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条款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规范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条款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议案有效期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

202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为确保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基于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及授权，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相关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决定是否启动追加认购及相关程序。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12 月 7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议案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7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将原定发行数量上限“本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9,126,620 股（含本数）”调整为“本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0,000,000 股（含本数）”。

##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过程

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4年4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639号），同意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本次发行情况

### 1、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2、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30,000,000股，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39,000,000股，未超过本次《发行与承销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30,000,000股，且发行股数超过本次《发行与承销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的70%。

### 3、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T-2日），即2024年12月11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即不低于16.06元/股。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发行投资者认购邀请及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票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27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119.99%。

#### 4、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8,1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235,862.2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9,864,137.75 元。

#### 5、限售期

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限售期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前述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 6、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 7、保荐机构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募集资金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证报告》（众环验字(2024)3300012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 16 时止，中信证券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户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账号：350645001241）实际收到 16 户特定投资者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的普通股（A 股）股票之认购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 578,100,000.00 元，已全部存入上述认购资金专用账户中。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

字(2024)3300013号)，截至2024年12月19日止，公司已收到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含税）共计5,781,000.00元的出资款人民币572,319,000.00元，于2024年12月19日汇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70610188000367058。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本次发行费人民币8,235,862.25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864,137.75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余额人民币539,864,137.75元转入资本公积。

## 2、股份登记情况

2025年1月3日，公司已就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说明

经核查，保荐人（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639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合规性的说明

经核查，保荐人（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及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规定。

本次获配的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竞价的情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认购对象选择及发行结果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发行所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票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认购对象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 **（一）发行结果**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19.27 元/股，发行股数 3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578,100,000.00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6 家，符合《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并与公司签订了认购合同。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月)
1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安联裕远 19 号资产管理产品”)	7,265,179	139,999,999.33	6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99,221	86,699,988.67	6
3	刘志远	2,594,706	49,999,984.62	6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42,812	48,999,987.24	6
5	黄鹂	2,335,236	44,999,997.72	6
6	詹美凤	2,075,765	39,999,991.55	6
7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75,194	26,499,988.38	6
8	上海暄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代“暄瀚卓势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44,058	25,899,997.66	6
9	上海相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相变蓉城宏观中性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78,412	14,999,999.24	6
1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8,412	14,999,999.24	6
11	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778,412	14,999,999.24	6
1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8,412	14,999,999.24	6
1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8,412	14,999,999.24	6
14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778,412	14,999,999.24	6
15	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78,412	14,999,999.24	6
16	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8,945	10,000,070.15	6
合计		30,000,000	578,100,000.00	-

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将于限售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二)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1、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安联裕远 19 号资产管理产品”)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为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顺义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顺义园机场东路8号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A座39A层08单元
法定代表人	甄庆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20C431A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2021年2月7日核准筹建登记；2021年7月27日取得《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608号）
获配数量	7,265,179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45楼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4,499,221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

## 3、刘志远

姓名	刘志远
身份证号	320503*****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沧浪区*****
获配数量	2,594,706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

#### 4、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18 楼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2,542,8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5、黄鹂

姓名	黄鹂
身份证号	310106*****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
获配数量	2,335,236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6、詹美凤

姓名	詹美凤
身份证号	310101*****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获配数量	2,075,765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7、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E1 栋基金大厦 A 座 506 号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财智中心 B1 座
法定代表人	唐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D7TEBR4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获配数量	1,375,194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8、上海晖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代“晖瀚卓势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为上海晖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上海晖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7206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 903A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32437376XY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344,058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9、上海相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相变蓉城宏观中性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为上海相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上海相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志伟路 880 号 4 幢 3 层 314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交子大道 333 号中海国际中心 E 座 1306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42198942Y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0、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为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 1101 号 8F 和 7F701 单元
注册资本	60,06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 1101 号华泰金融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1、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高新区柳南大道管理中心（孵化器）1 号楼 A 座 12 楼 1202-2-15 室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华翰路 88 号 C1 栋一单元 5 楼
法定代表人	辛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95MA6T1TR51K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服务；企业管理服务；财务服务（不含代理记账）；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展示展览服务；图文设计；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

## 1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注册资本	961,242.9377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784445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上市证券做市交易。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13、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为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 1101 号 8F 和 7F701 单元
注册资本	60,06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 1101 号华泰金融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4、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为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 1101 号 8F 和 7F701 单元
注册资本	60,06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 1101 号华泰金融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5、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茶亭街道广达路 108 号世茂国际中心 1#楼 16 层 01 室
注册资本	4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鳌头路 10 号海荣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	张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683054912H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778,412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6、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金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1 幢 2 单元 2-2 号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15 号嘉禾国信大厦 8 层
法定代表人	颜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00585793172E
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旅游业、矿业、房地产业、文化产业、商贸及生物科技的投资；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不含重金属）；矿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518,945 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 （三）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本次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后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变化

####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蒋文功	境内自然人	34,937,167	22.32%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2	江苏威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00,833	20.32%	-
3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05,866	8.12%	-
4	扬中绿洲新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00,000	6.39%	-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7,101,082	4.54%	-
6	镇江博爱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000	3.19%	-
7	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新锐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90,521	1.66%	-
8	富国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富国基金—诚通金控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64,013	1.45%	-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质量成长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3,489	1.02%	-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1,234	0.97%	-
合计			<b>109,514,205</b>	<b>69.98%</b>	-

##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蒋文功	境内自然人	34,937,167	18.73%	-
2	江苏威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00,833	17.05%	-
3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05,866	6.81%	-
4	扬中绿洲新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00,000	5.36%	-
5	安联保险资管—中信银行—安联裕远19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7,265,179	3.90%	7,265,179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	其他	6,006,683	3.22%	-

	证券投资基金（LOF）				
7	镇江博爱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000	2.68%	-
8	刘志远	境内自然人	2,594,706	1.39%	2,594,706
9	黄鹂	境内自然人	2,335,236	1.25%	2,335,236
10	詹美凤	境内自然人	2,075,765	1.11%	2,075,765
合计			<b>114,721,435</b>	<b>61.51%</b>	<b>14,270,886</b>

####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30,000,000	16.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6,506,480	100.00%	156,506,480	83.91%
合计	<b>156,506,480</b>	<b>100.00%</b>	<b>186,506,480</b>	<b>100.00%</b>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3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蒋文功、蒋政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本次发行使得公司整体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得到提升，资本结构得到优化，也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

#####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 5GWh 储能系统建设项目、年产 2.5 万吨光伏焊带智能化生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募投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是现有主营业务的延伸与拓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及业务布局，顺应行业市场发展方向，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发展具有较高的关联度。本次募投项目的实

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能够有效提高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巩固并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地位，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四）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已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本次发行后，蒋文功、蒋政达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有法人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 **（五）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拟调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本次发行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产生其他新的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同业竞争。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 **六、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薛万宝、李嵩

项目协办人：谢雨豪

项目组成员：赵亮、李永深、蓝子俊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6029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负责人：沈国权

经办律师：李云龙、陈禹菲

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三）审计及验资机构**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负责人：石文先

经办注册会计师：吕方明、崔玉北

电话：027-86791215

传真：027-85424329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